



公司代码：600547

公司简称：山东黄金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李国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培月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卫民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5,286,465,346.89	58,155,572,825.59	1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541,533,133.31	23,114,212,472.16	6.18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8,373,483.47	3,687,757,950.84	-10.56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3,660,975,381.04	64,828,768,040.84	-1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3,187,527.48	947,058,712.76	9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39,008,475.87	934,022,660.78	96.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72	3.93	增加 3.7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2	0.22	90.9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42	0.22	90.9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28,969.75	-5,203,229.4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31,703.69	13,845,808.2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			



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23,176.59	-3,731,045.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7,252.35	225,663.94	
所得税影响额	-132,336.47	-958,145.35	
合计	3,700,826.41	4,179,051.6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36,06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 公司	1,671,709,197	38.52	91,599,502	质押	509,600,000	国有法人
山东黄金地质矿产 勘查有限公司	194,872,049	4.49	116,923,230	无		国有法人
山东黄金有色矿业 集团有限公司	140,986,999	3.25	140,986,999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108,834,879	2.51		无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 公司(H股)	699,503,419	16.12		无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 公司(A股)	77,948,878	1.80		无		境外法人
前海开源基金—浦 发银行—前海开源 定增6号资产管理 计划	51,487,008	1.19		无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35,991,480	0.83		无		其他
山东黄金集团青 岛黄金有限公司	31,467,157	0.73		无		国有法人
郭宏伟	30,200,000	0.70		无		境内自然人
山东省国有资产 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028,941	0.58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 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1,580,109,695	人民币普通股	1,580,109,69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8,834,879	人民币普通股	108,834,87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7,948,878	境外上市外资股				
		人民币普通股	77,948,878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前海开源定增6号资产管理计划	51,487,008	人民币普通股	51,487,00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5,991,480	人民币普通股	35,991,480			
郭宏伟	30,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200,000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028,941	人民币普通股	25,028,941			



王卫列	24,139,372	人民币普通股	24,139,372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19,74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43,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黄金地质勘查有限公司、山东黄金集团青岛黄金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年数	上年末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6,301,679,988.52	3,241,921,814.76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备付资金增加
应收账款	120,158,403.62	290,143,268.97	主要原因是期末尚未收回的售金款余额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0,887,293.25	340,960.00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不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应收票据较期初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783,854,003.67	116,737,001.68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预付外购金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524,591,641.86	1,169,960,017.38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存入期货保证金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353,519,578.44	1,042,259,349.31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对外股权投资增加
在建工程	6,435,760,275.06	3,981,874,575.30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27,834,200.97	19,665,742.43	主要原因是本期研发投入增加



			所致
短期借款	9,993,890,838.35	3,154,257,465.97	主要原因是公司及子公司新增短期借款融资所致
合同负债	140,991,763.90	40,939,696.10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购金客户货款保证金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67,859,066.25	156,313,211.53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计提工资增加
应付股利	53,490,482.64	123,953,129.05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支付分红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915,671.29	2,949,684,457.01	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了到期的一年内长期借款和债券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014,189,850.94	4,093,358.08	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所致
递延收益	18,838,688.13	12,444,017.60	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新收到政府补助增加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39,456,283.00	3,099,611,632.00	主要原因是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65,334,371.63	44,016,530.70	主要原因是汇率变动使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
专项储备	2,819,897.78	1,545,674.38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计提但是尚未使用的安全生产费增加

利润表项目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77,775,888.17	147,439,713.77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期货销售费用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262,774.65	196,482,818.33	主要原因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浮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其他收益	13,333,971.25	20,822,014.05	主要原因是本期转入损益的政府补助减少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4,230,749.59	-22,342,773.10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期货亏损同比增加（与期货对应定价的现货销售利润在主营业务利润中列报，实现了较好的盈利。本期期货与对应现货相抵后整体实现了较好的产品销售效益。）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74,961.76	-8,539,343.26	主要原因为子公司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同比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0,439.14	-43,519.81	主要原因为子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
所得税费用	680,359,849.38	476,463,448.72	主要原因为利润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原因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9,509,020.85	2,119,342,798.46	主要原因是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1 收购特麦克资源公司项目

2020年5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收购特麦克资源公司并签署协议安排收购相关文件的议案》。公司、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香港与特麦克资源公司于2020年5月8日签署《安排协议》，通过山东黄金香港在加拿大新设立的子公司 Streamers Gold Mining Corporation Limited(极光黄金矿业有限公司)，以每股1.75加元的价格，以现金方式向特麦克现有全部已发行股份118,116,421股、待稀释股份（包括特麦克受限制股份单位、董事股份单位及受限制股份权利等可能转化为公司股份的权益工具）发出协议收购，公司将为山东黄金香港履行《安排协议》提供担保。在《安排协议》签署同时，山东黄金香港与特麦克签订《同步非公开配售认购协议》，以1.75加元的价格认购总价1,500万美元特麦克新增发的普通股，其持股比约占增发后总股份数的9%，最终持股数根据5月7日加拿大央行公布的美元与加元汇率进行折算。上述交易全部完成后，山东黄金香港将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持有特麦克100%股权。本次交易总投资额约2.30亿加元，约合人民币11.53亿元，约合1.63亿美元，实际交易金额以最终收购成交金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9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特麦克资源公司的公告》（编号：临2020-035）。

2020年6月26日，该交易获得了特麦克资源公司股东超过97%的赞成票。2020年6月30日，加拿大法院批准了该交易。2020年7月20日，加拿大政府通知将需要额外的45天时间来决定是否进行国家安全审查。2020年6月12日，收到了加拿大公平竞争局的“不采取行动”信函。

2020年10月14日收到加拿大政府通知，自10月12日本次交易进入国家安全审查阶段。

3.2.2 要约收购 Cardinal Resources 公司项目

2020年6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Cardinal Resources公司并签署收购相关文件的议案》。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香港与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卡帝诺资源有限公司，在澳大利亚与加拿大两地上市，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和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签署《要约实施协议》。根据《要约实施协议》，山东黄金香港以每股0.60澳元的价格，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向持有Cardinal Resources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股东（不包括山东黄金香港及其关联方）发出场外附条件要约收购，同时山东黄金香港以0.46澳元的价格认购总价1,200万澳元Cardinal Resources公司新增发的2600万股普通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收购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的公告》（编号：临2020-045）。

山东黄金香港以每股0.46澳元的价格认购2600万股目标公司股份的认购交易已于2020年7月7日完成，认购总价为1196万澳元。认购交易完成后，山东黄金香港持有2600万股目标公司股份，占目标公司已发行股本的4.94%。鉴于Nord Gold S.E.（“Nordgold”，根据公开信息，该公司截至2020年7月15日公告当天持有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18.71%）于2020年7月15日发出公告，以每股0.66澳元的价格以场内要约收购方式收购目标公司股份，山东黄金香港于2020年7月22日向目标公司发出修订要约，将以每股0.70澳元的价格，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向持有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股东（不包括山东黄金香港及其关联方）发出场外附条件要约收购。2020年7月22日，公司收到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对本次收购予以备案。2020年7月23日，公司收到山东省商务厅出具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对本次收购予以备案。《要约实施协议》所述的中国监管机构审批的要约条件已经得到满足。具



体内容详见《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收购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 的进展公告》（编号：临 2020-053）。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 Cardinal Resources 公司修订〈要约实施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收购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 的第二次进展公告》（编号：临 2020-055）。

山东黄金香港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向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 的股东发起收购要约。2020 年 8 月 19 日，要约获得澳大利亚外国投资审查委员会的批准。2020 年 9 月 4 日，取得加拿大安大略省证监局的豁免申请批准。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7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 项目提高要约收购价格的议案》，将本次收购的要约价格提高到每股 1 澳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8 日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 项目提高要约收购价格暨第三次进展公告》（临 2020-064）。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0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 项目豁免所有要约实施条件的议案》，决定豁免《要约实施协议》中的所有要约先决条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 项目要约变为无条件暨第四次进展公告》（临 2020-073）。

2020 年 9 月 30 日，提价至 1 澳元每股的收购要约取得国家发改委的备案证书。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 项目延长要约期限的议案》，将要约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 项目延长要约期限暨第五次进展公告》（临 2020-081）。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 项目“1.00 澳元/股为最终最优报价（除非有其他更高的要约报价）”的议案》，确认山东黄金香港目前每股 1 澳元的要约价格已经为其最终最优报价（除非有其他更高的要约报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 项目要约为最终最优报价暨第六次进展公告》（临 2020-085）。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将要约期限截止日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延长至 2020 年 10 月 30 日，接受要约后的付款期限自 2020 年 10 月 27 日起从 10 个工作日缩短至 3 个工作日。《要约实施协议》的其他主要条款截至本公告日期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4 日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 项目要约延期并缩短支付期限暨第七次进展公告》（临 2020-086）。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披露《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 项目提高要约报价并延长要约期限暨第八次进展公告》（临 2020-087）。如果市场上出现高于山东黄金香港目前每股 1 澳元的更高报价，公司有意向将本次收购的要约价格提高至每股 1.05 澳元。另外，公司决定将要约期限截止日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要约实施协议》的其他主要条款截至本公告日期保持不变。

3.2.3 以协议安排的方式私有化恒兴黄金控股有限公司，并收购其 100%股份

经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批准，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恒兴黄金控股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新增发行 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股

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新增发行 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议案》。本次收购将不会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除公司发行 H 股股份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外，上述收购事项无需另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收购的程序较为复杂，尚需获得恒兴黄金控股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开曼群岛大法院会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和其他有权监管机构的所有必要的批准，存在审批的不确定性风险。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0 月 9 日分别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0-075）、《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0-076）、《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私有化恒兴黄金控股有限公司暨股票复牌的公告》（临 2020-077）、《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发行 H 股的公告》（临 2020-078）。

3.2.4 公司发行可续期公司债事项

经 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 2020 年 10 月 13 日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 40 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3.2.5 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及《公司章程》修订、工商变更事项

2020年6月24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0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3,099,611,63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09,961,163.20元，转增1,239,844,651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4,339,456,283股。截至2020年8月20日完成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工作。

在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3,099,611,632元变更为4,339,456,283元。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完成修订《公司章程》有关股本与注册资本条款，2020年9月27日完成注册资本相关条款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黄金集团	(1) 东风探矿权已经具备转为采矿权的法定条件，可按照《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东风矿区采矿权和外围详查探矿权评估报告》（中联评矿报	2015年8月12日至2017	是	否	因涉及招远罗山省级自然保护区调整和生态保护红线重新划定，造成此	密切关注自然保护区和生态保护红线调整方案的批复情况，积极与主



探矿权转采矿权确定性			字[2014]第 1121 号)下称“评估报告”)中预计时间办理完毕采矿许可证;(2)东风探矿权可以按照评估报告拟定的矿山设计生产规模办理采矿许可证。	年 12 月 31 日			项工作暂停。	管部门沟通,及时推进采矿许可证办理工作。
	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有色集团”)、王志强、金茂矿业		(1)齐家沟-虎路线探矿权已经具备转为采矿权的法定条件,并可按照《山东省蓬莱市齐家沟-虎路线矿区深部及外围金矿勘探探矿权评估报告》(海地人矿评报字[2014]第 53 号)中预计时间办理完毕采矿许可证;(2)齐家沟-虎路线探矿权可以按照评估报告拟定的矿山设计生产规模办理采矿许可证。	2015 年 8 月 12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	是	否	因涉及生态保护红线重新划定,造成此项工作比原定计划推迟。	密切关注生态保护红线调整方案的批复情况,积极与主管部门沟通,及时推进齐家沟和虎路线两个矿区的采矿权扩界变更的申请工作。
	山东黄金地质矿产勘查有限公司(以下称“黄金地勘”)		(1)新立探矿权已经具备转为采矿权的法定条件,并可按照《山东省莱州市新立村金矿勘探探矿权评估报告》(中联评矿报字(2014)第 1123 号)预计的时间办理完毕采矿权;(2)新立探矿权可以按照评估报告拟定的矿山设计生产规模办理采矿许可证。	2015 年 8 月 12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三山岛金矿矿产资源整合的批复》(鲁政字(2017)99 号),公司将所属三山岛金矿、新立金矿两个采矿权和三山岛金矿区外围地质详查、新立矿区 55-91 线矿段金矿勘探、新立村金矿勘探三个探矿权进行整合,整合主体为三山岛金矿。已领取整合后的新采矿许可证。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资产完整性、合规性	有色集团	(1)保证本公司持有的山东黄金归来庄矿业有限公司(下称“归来庄公司”)70.65%股权和山东黄金集团蓬莱矿业	2014 年 11 月 27 日,长	否	否	因办理工业用地的土地指标较为紧张,蓬莱矿业未能取得	经有色集团、金茂矿业、王志强要求,完善蓬莱矿业土

		<p>有限公司（下称“蓬莱矿业”）51%股权均系依法方式取得，上述企业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本公司拥有的上述股权权属清晰、完整，本公司对上述股权拥有合法、完整的处置权利；上述股权不存在质押、担保或其他第三方权利等限制性情形，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其他限制转让情形；（2）保证持有的标的资产所经营业务合法，拥有的资产权利完整：A、标的公司已取得或正在办理为拥有和经营其财产和资产以及开展其目前所经营的业务所需的一切有效批准和证照，且正在办理之中的批准和证照并不存在任何实质性的法律障碍；B、标的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处分权；C、标的公司矿业权若被有权机关要求补缴矿业权价款，本公司愿依照本公司所应承担的补缴价款额（即补缴价款额乘以本公司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之等额现金补偿山东黄金；（3）标的公司的经营中不存在因侵犯任何第三人的专利、版权、商标或类似的知识产权而导致第三人提出权利要求或者诉讼的情形；（4）标的公司未签署任何非正常商务条件的经营合同或安排并因此对标的公司财务或资产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5）除已向山东黄金披露的以外，标的公司不存在对任何人的股权或类似于股权的投资或投资承诺；（6）除已向山东黄金披露的以外，标的公司不存在任何未偿还的借款、</p>	期有效		足够的土地指标办理土地证。	地瑕疵的承诺履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	---	-----	--	---------------	---

			<p>或有事项和其他形式的负债；</p> <p>(7) 标的公司没有收到任何债权人的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通知，将强制性地处置标的公司的任何资产；(8) 标的公司自设立以来依法纳税，不存在任何重大的到期应缴未缴的税费，亦未遭受任何重大的税务调查或处罚；(9) 向山东黄金提供的标的公司的财务报表真实及公允地反映了标的公司于财务报表所对应时点的资产、负债（包括或有事项、未确定数额负债或有争议负债）及标的公司截止财务报表所对应财务期间的盈利或亏损，符合所适用的会计原则并真实反映了标的公司于财务报表所对应时点或期间的财务状况；(10) 不存在任何针对标的公司的未决的或据乙方或标的公司所知可能提起的诉讼、仲裁、调查、权利主张或其他程序，但单独或累积起来不会对标的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调查、权利主张或其他程序除外；(11) 保证蓬莱矿业就其主要生产经营用地目前租赁使用的集体土地，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办理完毕《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且相关拥有《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之土地上建设的生产经营用房办理完毕《房屋所有权证》，并且按照本公司所持蓬莱矿业的股权比例承担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及《房屋所有权证》办理所发生的土地出让金等相关费用；(12) 保证对归来庄公司历史超采事项进行规范整顿。</p>					
与重大资产重	资产完整性、	金茂矿业； 王志强	(1) 保证所持有的蓬莱矿业股权权属清晰、完整，本公司	2014 年 11	否	否	因办理工业用地的土地指标	经有色集团、 王志强、金茂

组相关的承诺	合规性	<p> 对上述股权拥有合法、完整的处置权利；上述股权不存在质押、担保或其他第三方权利等限制性情形，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其他限制转让情形；（2）保证持有的标的资产所经营业务合法，拥有的资产权利完整：A、标的公司已取得或正在办理为拥有和经营其财产和资产以及开展其目前所经营的业务所需的一切有效批准和证照，且正在办理之中的批准和证照并不存在任何实质性的法律障碍；B、标的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处分权；C、标的公司矿业权若被有权机关要求补缴矿业权价款，本公司愿依照本公司所应承担的补缴价款额（即补缴价款额乘以本公司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之等额现金补偿山东黄金；（3）标的公司的经营中不存在因侵犯任何第三人的专利、版权、商标或类似的知识产权而导致第三人提出权利要求或者诉讼的情形；（4）标的公司未签署任何非正常商务条件的经营合同或安排并因此对标的公司财务或资产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5）除已向山东黄金披露的以外，标的公司不存在对任何人的股权或类似于股权的投资或投资承诺；（6）除已向山东黄金披露的以外，标的公司不存在任何未偿还的借款、或有事项和其他形式的负债；（7）标的公司没有收到任何债权人的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通知，将强制性地处置标的公司的任何资产；（8）标的公司自设立以来依法纳税，不存在 </p>	月 26 日，长期有效		较为紧张，蓬莱矿业未能取得足够的土地指标办理土地证。	矿业要求，完善蓬莱矿业土地瑕疵的承诺履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	--	-------------	--	----------------------------	---

		任何重大的到期应缴未缴的税费，亦未遭受任何重大的税务调查或处罚；（9）向山东黄金提供的标的公司的财务报表真实及公允地反映了标的公司于财务报表所对应时点的资产、负债（包括或有事项、未确定数额负债或有争议负债）及标的公司截止财务报表所对应财务期间的盈利或亏损，符合所适用的会计原则并真实反映了标的公司于财务报表所对应时点或期间的财务状况；（10）不存在任何针对标的公司的未决的或据乙方或标的公司所知可能提起的诉讼、仲裁、调查、权利主张或其他程序，但单独或累积起来不会对标的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调查、权利主张或其他程序除外；（11）保证蓬莱矿业就其主要生产经营用地目前租赁使用的集体土地，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办理完毕《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且相关拥有《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之土地上建设的生产经营用房办理完毕《房屋所有权证》，并且按照本公司所持蓬莱矿业的股权比例承担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及《房屋所有权证》办理所发生的土地出让金等相关费用。					
--	--	---	--	--	--	--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国红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8 日